**开发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各位领导：

　　现将开发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作简要汇报，请各位领导提出意见。

　　一、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17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收支情况。2017年全区一般公共收入预算合计52000万元，实际完成56253万元，为预算的108.2%，比上年增长20.5%。全区一般公共支出预算合计58020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新增政府债券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55814万元，实际完成5580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比上年增长2.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收支情况。根据原土地出让管理体制，我区年初没有编列基金预算，但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追加基金补助和土地出让管理体制变更，全年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数为26087万元，其中含新增专项债券2000万元，土地出让收入约24000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实际完成26087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0%，净增22415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因我区不涉及相关收支核算，故无需编列。

　　**（二）主要工作情况**

　　●**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坚持把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作为重要工作任务抓紧抓实，强化责任担当，科学谋划，主动作为，各项改革扎实有效推进。全面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截止2017年底，全区共收回存量资金约2708万元，及时重新安排用于稳增长等重点领域，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全区一级预算单位全部公开了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内容更加细化规范，提高了预算透明度。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并分类纳入预算管理，构建了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加强政府债务统计分析和动态监控，着力防范债务风险。截至2017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为42257万元，其中：政府债务系统余额为396元，政府债券余额为41861万元（一般债券33861万元，专项债券8000万元）。

 ●**预算绩效工作。**根据上级要求，各级财政部门均要及时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我区此项工作相对滞后，下一步我们要在克服专业科室不健全和人员不足的同时，一要研究出台开发区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规章制度。从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实施范围、工作职责、实施步骤、工作要求等方面对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进行明确界定，确保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按省财政厅要求及时推进。二要探索建立规范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确保预算管理达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目标。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2017年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共计5500万元，其中安排教育963万元，社保1859万元，卫生632万元，农林水642万元，城乡社区事务500万元，科技394万元。

2017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均突破5.5亿元，收支规模均迈上新台阶。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中低速增长与财政支出刚性增长之间矛盾日益加剧，收支平衡压力越来越大，财政保障能力与各项事业快速发展的需求相比差距较大。财政管理基础工作和基层财政建设仍相对薄弱，财政管理和监督需要进一步加强。我们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并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8年预算草案情况

2018年开发区预算编制原则是：

**一是**积极稳妥安排收入计划，确保市定财政收入增长目标的实现。

**二是**根据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要求，撤销原会计核算中心核算的各类专户，如：招商专户、扶持办等。所有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原则上全部纳入部门预算。即部门“正常经费、专项经费一本帐”。

**三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以及省、市有关要求，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原则上只减不增。按照漯财预【2017】72号文件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2018年涉及一般性支出有关科目预算合计数比2017年决算支出压减5%以上。年底各部门未执行完毕的部门预算资金全部收缴财政平衡财力，统筹使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安排。**2018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1000万元，增长8.4%，加上上级补助4046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253万元，上年结余590万元，全区收入总计为69889万元。

　　●税收收入57111万元，增长8.4%。其中：增值税25100万元，增长8%；企业所得税9500万元，增长8.8%；城市维护建设税3570万元，增长8.8%；个人所得税950万元，增长8.7%。

　　●非税收入3889万元，增长9%。其中：专项收入2250万元，增长9.7%；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471万元，增长8%；罚没收入26万元，增长8.3%；行政事业性收费37万元，增长8.9%；其他收入26万元，增长8.3%。

**2.支出安排。**全区支出总计6988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8189万元，可实际安排支出51700万元，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44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共安全支出775万元，下降3.5%；

　　●教育支出8616万元，增长53.8%；（提前告知指标文372万元，教育及地方教育附加安排支出2050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2879万元，净增约2700万元。原因为科目调整（涉及工业园、创业中心科目调整）；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78万元，增长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86万元，增长39.7%；（提前告知指标文509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376万元，增长89%；（提前告知指标文1053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1790万元，下降61%；（污水处理费减少900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7732万元，下降35%；原因为科目调整（涉及工业园、创业中心科目调整）；

●农林水支出2302万元，增长91%（提前告知指标文255万元，农村人居环境1000万元，安全饮水工程300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999万元，下降65%；（企业奖补资金减少）

●金融支出54万元，增长91%；（企业奖励增加50万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50万元，与去年持平；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58万元，下降86%；（土地储备资金减少,改在基金预算中安排）

　　●住房保障支出674万元，增长17%；

●预备费550万元，下降54%；

●其他支出6836万元，增长35%；（其中债务还本支出2700万元，债券付息支出1300万元，养老和职业年金270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2018年全区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2000万元，净增约200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6万元，全区收入总计为22006万元；全区安排支出总计22006万元。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是：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8500万元；

●城市公共设施（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2000万元；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6万元；（提前告知指标文）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1200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300万元；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因我区不涉及相关收支核算，无需编列。

**(四)其他重点工作。**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并分类纳入预算管理，构建了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加强政府债务统计分析和动态监控，着力防范债务风险。2017年末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46800万元，2017年末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8000万元。

 ●**预算绩效工作。**2018年我们要积极探索建立规范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确保预算管理达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目标。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2018年收到上级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2429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1053万元。

●**三公经费安排情况。**2018年我区共安排三公经费82.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3万元，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72.2万元，比去年下降1%，原因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费7.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去年下降38%，原因为：因公车改革导致公务用车维护费降低.。

　　做好开发区今年的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但我们有信心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大力支持下，迎难而上，改革创新，圆满完成今年的财政收支任务，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健康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